

北

中

南

師範校院檔案故事

那個年代 - 日治時期

那段日子 - 總督教育體制

日治時期師範教育體制：

1899年(明治32年)3月31日總督府發佈「師範學校官制」，制定「台灣總督府師範學校規則」，規定師範學校以培養台籍之國語傳習所及公學校的教師為主旨，因此，原來以培養日本人教員為主的師範學校制度，便分成：國語學校師範部，以培養日本人為主；師範學校，以培養台灣人為主。應修習的科目為修身、日語、作文、讀書、算術、簿記、地理、歷史、理科、習字、音樂、體操及教學法，入學資格為18至25歲，修業年限三年。修業年限3年，入學年齡18歲以上25歲，後於臺北、臺中、臺南等處各設師範學校一所，以各該縣之名稱，旨在大量養成台籍教員，以應急需。

1902年(明治35年)7月6日，府令第十二號改正國語學校規則，規定國語學校師範部設甲、乙兩科，都是公學校教員的培育機構，其中：甲科以培養日籍教諭為主旨，乙科以培養台籍訓導為目的；當時教職大抵分成三個階級，其中的「教諭」就是現在的「正式合格教師」，「訓導」就是現在的「輔導正式教師的助手」，而「囑託」約等於現在的教育約聘人員。

甲科入學年齡為18-25歲，修業年限2年，乙科入學年齡15-23歲，修業年限3年。

乙兩科應修習之學科目為：修身、教育、國語、漢文、歷史地理、數學、物理化學、博物、習字、圖畫、唱歌、體操，甲科多增「台灣語」一科，且甲、乙兩科都增列了「習字圖畫」科，並將手工科列為選修。

註：【摘錄校史論壇國立台北教育大學校史起源之研究】

(指導教授：周志宏老師 報告人：國立台北教育大學；文教法律研究所；紀博倫 2007年3月24日)

1920年	1918 大正七年		1919 大正八年		1923 大正十二年		1928 昭和三年		現在繼承者
行政區	個別學校規則		第一次臺灣教育令		第二次臺灣教育令				(2013)
臺北州	國語	小學師範部	臺北	小學師範部	臺北	小學師範部	臺北第一師範學校		臺北市立大學
	學校	公學師範部	師範	公學師範部	師範	公學師範部	臺北第二師範學校		國立台北教育大學
		甲科	學校		學校				

	公學師範部 乙科	預科+本科			
	國語部	第一次臺灣教育令頒布後，國語學校不再辦理普通教育，國語部停招			
	醫學專門學校	醫學專門學校	第二次臺灣教育令頒布後，農林和醫學專門學校改招收中學校畢業生	醫學專門學校，1936年併入臺北帝國大學，稱附屬醫學專門部	台灣大學醫學院
		農林專門學校		臺北帝國大學附屬農林專門學校，1943年獨立，遷往台中	中興大學
	商業學校	商業學校	臺北商業學校	臺北商業學校	臺北商業技術學院
	工業學校	工業學校	臺北第一工業學校	臺北工業學校	臺北科技大學
	工業講習所	台灣公立臺北工業學校	臺北第二工業學校		
	臺北中學校	臺北中學校	臺北第一中學校	臺北第一中學校	建國中學
			臺北第二中學校	臺北第二中學校	成功高中
				基隆中學校	基隆中學
				宜蘭農林學校	宜蘭大學
新竹州			新竹中學校	新竹中學校	新竹中學
臺中州			臺中師範學校	臺中師範學校	臺中教育大學
	臺中中學校	台灣公立臺中高等普通學校	臺中第一中學校	臺中第一中學校	臺中一中
			臺中第二中學校	臺中第二中學校	臺中二中
		台灣公立臺中商業學校	臺中商業學校	臺中商業學校	臺中高商
臺南州		公立嘉義農林學校	嘉義農林學校	嘉義農林學校	嘉義大學
				嘉義中學校	嘉義中學
	國語學校臺南分校	臺南師範學校	臺南師範學校	臺南師範學校	臺南大學
	臺南中學校	臺南中學校	臺南第一中學校	臺南第一中學校	臺南二中
			臺南第二中學校	臺南第二中學校	臺南一中

		商業專門學校預科	1922 年停招，1927 所有學生畢業後廢校。		
高雄州			高雄中學校	高雄中學校	高雄中學
				屏東農業學校	屏東科技大學

註：1.上述摘錄國立台北教育大學校史研究會製表。

2. 1918 年至 1928 年間臺灣中等教育機構的變化， 暗底為臺籍學生較多的學校。